



JBM (Healthcare) Limited



健倍苗苗(保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2161

聚力前行

Focus Forward

2025/2026 中期報告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3** 財務摘要
- 4** 我們的願景及使命
- 5** 公司簡介
-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6** 其他資料
- 22** 致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 23**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24**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 25**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 2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27**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 41** 詞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岑廣業先生(主席)

嚴振亮先生

鄭香郡博士

黃一偉先生(行政總裁)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八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楊國晉先生

徐宏喜博士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錦釗先生

陸庭龍先生

劉述理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陸庭龍先生(主席)

陳錦釗先生

劉述理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陸庭龍先生(主席)

嚴振亮先生

陳錦釗先生

劉述理先生

提名委員會

岑廣業先生(主席)

鄭香郡博士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執行委員會

岑廣業先生(主席)

嚴振亮先生

授權代表

嚴振亮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八日獲委任)

余振球先生

黃一偉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八日辭任)

公司秘書

余振球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部及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偉業街108號

絲寶國際大廈

8樓808-811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主要往來銀行

(按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公共關係顧問

縱橫公共關係顧問集團

投資者關係

電郵 : jbmhealthcare@sprg.com.hk

股份代號

2161

公司網站

www.jbmhealthcare.com.hk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千港元	變動
收益			
－品牌藥	150,908	130,658	+15.5%
－品牌中藥	236,558	219,701	+7.6%
－健康保健品	42,178	48,594	-13.2%
總計	429,644	398,953	+7.7%
毛利	253,601	205,888	+23.2%
毛利率(百分比)	59.0%	51.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15,011	95,881	+20.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率(百分比)	26.8%	24.0%	
經調整EBITDA ⁽¹⁾	175,315	144,059	+21.7%
經調整EBITDA率(百分比) ⁽²⁾	40.8%	36.1%	
股本回報率(百分比) ⁽³⁾	21.0%	19.0%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變動
資產總值	1,771,878	1,545,118	+14.7%
負債總額	640,098	381,160	+67.9%
權益總額	1,131,780	1,163,958	-2.8%

(1) 經調整EBITDA根據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經調整盈利計算得出，其中「利息」視為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融資成本。為達致經調整EBITDA，本集團的盈利就出售一間合資公司股權的虧損／(收益)及應佔合資公司溢利／(虧損)作出進一步調整。

(2) 經調整EBITDA率根據經調整EBITDA除以收益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3) 股本回報率根據期內年化溢利除以相關期間權益總額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術平均數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我們的願景及使命



推動自我保健 成就更佳健康

我們矢志成為亞洲傑出的品牌醫療保健合作夥伴，致力幫助消費者活得更健康、更充實。

我們努力履行提供個人健康護理產品及解決方案的使命，
讓消費者於人生每一階段均可更有效管理及提升個人健康。
我們相信，我們肩負起重要角色，通過自我保健以助人們改善健康狀況，
為建立更可持續的醫療保健體系出一分力。

公司簡介

具活力及前瞻性思維的亞洲品牌醫療保健合作夥伴

健倍苗苗(保健)有限公司為總部設於香港的領先品牌醫療保健品推廣及分銷公司，產品據點遍及大中華、東南亞及其他選定國家。我們的產品組合包括一系列廣泛的品牌醫療保健品，分為兩個產品類別，即消費者醫療保健品及品牌中藥。消費者醫療保健品包括品牌藥(主要以非處方藥形式分銷)及健康保健品。我們的品牌中藥包括非處方品牌中藥及濃縮中藥顆粒產品。

我們深耕區域市場多年並已建立穩固的地方分銷網絡，及與選定產品原製造商建立合作關係。我們相信，我們具備充分條件發展成為亞洲品牌醫療保健品的可持續地區平台。

我們的競爭優勢

擁有不斷增長的知名品牌組合和卓越品牌管理能力的香港領先品牌營運商

我們專注於品牌管理及產品組合開發，讓我們可建立不斷增長的知名品牌組合。我們在引進海外領先品牌醫療保健品方面已建立良好往績記錄，同時基於不斷變化的人口及消費者行為，重塑傳統家用品牌的定位，成功注入動力。

我們擁有一套主要品牌，包括一系列自主品牌及第三方品牌。我們的自主品牌包括受中國消費者高度推崇的家用品牌，如保濟丸、何濟公、飛鷹活絡油、天喜堂天喜丸、唐太宗活絡油及香港中醫中的一個領先濃縮中藥顆粒品牌。第三方品牌主要包括馳名海外消費者醫療保健品牌，包括美國的OncotypeDX、台灣的AIM亞妥明、德國的秀碧除疤膏、愛爾蘭的樂華痔瘡膏及挪威的Smartfish。

擁有製藥背景及質量主導文化的業內獨特公司

憑藉雄厚的製藥背景及自成立以來已深植於品質的企業文化，健倍苗苗是業內的獨特公司，其特點在於其對藥物方面的專業知識以及秉承產品及質量優先的文化承傳。我們有能力吸納具有醫藥或醫療背景的專才，讓我們能夠物色及獲得具市場優勢的第三方品牌及產品。

我們亦堅守醫藥公司沿用的品質監控標準，制定並實施嚴格的質量管理程序，以確保產品安全、有效及優質。此外，我們是香港少數獲GMP認證的品牌中藥製造商之一。

香港銷售及分銷網絡廣闊，覆蓋多個地區

我們已於香港為基地建立廣闊的銷售及分銷網絡，地區覆蓋中國內地、澳門、台灣以及於東南亞、歐洲、北美及加勒比海群島等地區的選定國家。我們與主要零售商及分銷商的穩定業務關係，加上交付優質產品的聲譽以及廣闊的分銷網絡，使我們的新產品能夠產生有效零售滲透及成功的商業轉化。

在香港，我們直接及間接通過分銷商及貿易公司客戶向各大現代貿易連鎖店、註冊藥房及藥店銷售產品，亦向企業客戶、醫院及診所及透過網上平台向終端消費者出售產品。此外，我們向龐大數目的活躍中醫師銷售濃縮中藥顆粒產品。

我們相信，憑藉我們的區域優勢，我們已具備充分條件發展成為亞洲品牌醫療保健品的可持續地區平台。

資深管理團隊具備深厚行業知識及區域經驗

我們的核心管理團隊由一批技術嫻熟的行業專家組成，彼等具備彪炳的往績記錄及超群的執行能力。我們絕大多數董事及高級管理團隊擁有約二十五年的相關行業經驗，並具有註冊藥劑師或製藥或醫學學術背景。就識別具吸引力的產品及收購機會而言，彼等的技術背景對我們知識型採購方法的成功至關重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香港零售市場於二零二六財年上半年繼續顯示輕微復甦跡象，受惠於消費者信心穩定及入境旅遊的改善。中國內地旅客的回升仍是主要增長動力，而與大灣區進一步融合預期將透過更完善的交通網絡及協調的市場推廣活動，有望吸引更多一日遊旅客。

政府主導的多項舉措，如「開心香港」活動、消費券計劃及節慶推廣活動，進一步帶動人流及消費氣氛；同時，美國利率放緩亦有助降低借貸成本，支持消費信心。

儘管於報告期內零售環境仍具挑戰，健倍苗苗憑藉旗下旗艦自有品牌展現韌性，同時錄得溫和增長。本集團靈活運用其強大的產品組合、品牌管理專業及加強的商業執行力，以應對市場逆風。持續推動線上與線下業務增長的策略，進一步鞏固健倍苗苗為香港及大灣區品牌健康產品領域的領先參與者地位。

業績表現

在二零二六財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品牌健康業務—涵蓋品牌藥、品牌中藥及健康保健品—在市場挑戰下仍錄得穩定增長。收益按年上升7.7%至429.6百萬港元，毛利增長23.2%至253.6百萬港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上升20.0%至115.0百萬港元。

增長主要來自核心品牌的強勁銷售表現，尤其是品牌藥分部的何濟公及品牌中藥分部的保濟丸，得益於專注的品牌管理及有效的市場推廣執行。本集團的中藥配方顆粒業務亦表現穩定，為品牌健康業務組合作出持續貢獻。

營運表現

在零售氣氛疲弱的環境下，憑藉有效的品牌管理、針對性的市場推廣及靈活的執行能力，本集團的三大業務分部均展現出強韌的表現。本集團透過迅速回應消費趨勢變化、優化渠道策略及加強品牌資產，成功把握市場機遇，並緩和宏觀市場挑戰的影響。

品牌藥

何濟公：持續增勢

於報告期內，品牌藥分部錄得15.5%增長，收益達150.9百萬港元，受何濟公的持續動力帶動。憑藉其於止痛及退燒非處方藥領域的家喻戶曉地位，品牌管理團隊貫徹執行了聚焦的市場策略，不僅擴大了消費群基礎，亦強化了整體品牌資產，讓我們把握新市場機遇。

於報告期內，何濟公透過多渠道的一系列針對性推廣活動強化市場佔有率。由品牌代言人張敬軒出演的電視廣告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與認受性；冠名贊助活動包括無線電視節目《中年好聲音3》，借助節目觀眾群強化消費者互動，提升曝光率。品牌亦贊助於新啟用的啟德體育及藝術館舉行的「巔峰對決」總決賽，成功於現場及媒體上吸引曝光，並同時觸及中年及年輕觀眾群。

此外，針對性的戶外廣告進一步擴大觸及範圍，於尖沙咀渡輪碼頭、銅鑼灣時代廣場對面及中環電車站附近等人流密集地設置大型廣告，確保本地居民與遊客均能高度接觸品牌訊息。

結合創意與科技，何濟公的「人工智能（「AI」）照相館」互動企劃於二零二五年榮獲三項行業大獎，進一步鞏固品牌市場地位。該企劃於去年國慶假期在西九高鐵站推出，藉AI裝置邀請訪客以互動方式化身品牌代言人，促進社交媒體分享及品牌記憶。活動亦成功提升年輕消費者群對品牌的認同與好感，增強品牌的現代化形象。

品牌中藥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品牌中藥分部錄得顯著增長7.6%，收益達236.5百萬港元。期間香港中藥及中藥草本產品零售銷售亦錄得溫和上升。該分部的表現受旗艦品牌保濟丸的持續強勢帶動，並得到中藥配方顆粒業務的穩定貢獻所支持。

保濟丸：「撕開即服」新包裝登場

保濟丸的強勁表現印證品牌深厚的市場基礎，得益於針對本地消費者及中國內地訪客的一貫而具策略性的市場推廣。

於報告期內，品牌推出全新條裝包裝，專為方便及隨時隨地服用而設，並配合全方位的廣告宣傳活動。為配合新包裝推出，品牌製作的電視廣告邀得古天樂、胡子彤及黃正宜擔任代言人，以生動幽默的演繹方式突顯產品標誌性的「撕開即服」設計及其便捷易用的特點。

廣告巧妙融合懷舊情懷與現代視覺美感，成功打動年輕及中年觀眾，突顯產品於飲酒前後紓緩不適的功效。宣傳活動於推出後短短數週內在社交媒體上錄得數百萬次觀看，反應熱烈，進一步推動保濟丸品牌的增長勢能。

保濟丸推行多渠道行銷策略，進一步加強品牌知名度與消費者互動，覆蓋不同年齡層的消費群。品牌支持以青年為主的活動，例如於校園舉行互動音樂及遊戲巡迴活動，並贊助「細看香港」微型藝術展，強化品牌與本地文化及社區的聯繫。同時，品牌亦參與「第十屆樂齡博覽暨高峰會」，與年長消費群建立更深互信。

大型戶外廣告（包括尖沙咀渡輪碼頭巨型廣告牌）配合電視、交通、電台、社交媒體及零售展示的整合媒體推廣，進一步擴大品牌面向各類消費者的覆蓋面。冠名贊助多個熱門電視節目，有效鞏固品牌的歷史傳承與公眾認受度。整體而言，活動成功結合社區互動、創新體驗與多渠道推廣，維持保濟丸跨世代及不同市場層面的高度相關性。

飛鷹活絡油：整合式行銷建立品牌活力

於報告期內，飛鷹活絡油透過一系列整合行銷活動鞏固市場地位。品牌主打的廣告企劃「飛鷹·真功夫之選」邀得林峯、胡子彤及黃正宜擔任代言人，以生動方式展現產品在紓緩肌肉及關節疼痛方面的確切功效。

為配合廣告企劃，品牌於黃金週及暑假旅遊高峰期間在尖沙咀碼頭設置大型戶外廣告牌，展示經典「飛鷹俠」形象，有效吸引大量中國內地旅客目光，進一步提升銷售動能。

品牌亦善用代言人知名度贊助音樂會活動，包括林峯於紅館的演唱會及商業電台「Music Unplugged」音樂會，成功引起廣泛媒體報道與網絡討論。另設社交媒體互動推廣活動，進一步擴展年輕觀眾群的觸及率。

為深化品牌與市場的聯繫，飛鷹活絡油參與「第十屆樂齡博覽暨高峰會」，向觀眾展示品牌歷史傳承及產品功效。

該品牌的創新市場策略與具影響力的廣告表現於二零二五年榮獲兩項行業大獎，包括「MARKies Awards最佳創意－新品上市／品牌重塑」及「HKMA/ViuTV及Now TV傑出市場策劃獎－傑出電視廣告及影片獎」，進一步印證品牌於止痛類別中創新與可靠的形象。

中藥配方顆粒業務的穩定貢獻

儘管本地經濟環境持續面對挑戰，本集團的濃縮中藥配方顆粒業務保持穩定，為品牌中藥分部提供可靠支持。

作為香港主要供應商，本集團向傳統中醫藥（「傳統中醫藥」）從業員提供超過700種單方及複方產品。其分銷網絡覆蓋大部分活躍註冊中醫師，憑藉穩定的產品品質、高效的供應鏈及可靠的配送服務，長期贏得本地傳統中藥界的信賴。

為擴大品牌影響力並開拓中國內地市場，本集團於天貓國際開設旗艦店。該戰略線上平台有效提升中國內地消費者之間的品牌曝光度及認受性。

健康保健品

本集團的健康保健品分部於報告期內錄得收益下降13.2%至42.2百萬港元，主要原因為部分產品重組／停產，此跌幅被安可待乳癌腫瘤基因表現檢測（「Oncotype DX」）的穩定表現及加強的市場推廣活動部分抵銷。該分部持續透過專為服務大眾市場及未被滿足的消費需求而設的產品組合來回應不斷演變的醫療健康需求。

Oncotype DX：推動乳癌精準醫療

Oncotype DX於二零二六財年上半年錄得雙位數增長，保持穩健的上升動力。該項檢測已成為香港早期乳癌患者中最廣泛採用的基因分析工具，獲醫療專業人士高度認可，作為輔助化療決策的重要依據。

於報告期內，Oncotype DX於香港及澳門多間醫院及診所持續擴展應用，其對腫瘤精準醫療需求增加。

本集團與香港乳癌基金會加強長期合作，推動乳癌及基因檢測裨益的公眾教育。雙方共同開展教育及病人支援計劃，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及醫界信心，進一步鞏固Oncotype DX作為知情治療決策首選檢測的領導地位。

憑藉持續的教育推廣及醫療界的支撐，本集團預期Oncotype DX於公營及私營市場均將持續擴展，加強推動精準醫療與改善患者治療成果的承諾。

業務發展

推動跨境電商增長

本集團的跨境電商業務持續發展，穩健貢獻整體收益。旗下自有品牌何濟公及保濟丸於主要線上平台均表現理想，推動本集團盈利增長。值得一提的是，於二零二五年京東「618」購物節期間，何濟公止痛散躋身海外藥品銷量前十名，反映品牌在中國內地消費者中的廣泛認受及吸引力。

本集團進一步加強其B2B及B2C佈局，於天貓國際、京東及阿里健康等主要平台開設官方旗艦店，擴大線上覆蓋及品牌曝光。同時，本集團持續優化產品組合，推出多款自有品牌新品並於各大電商平台上架72種複方中藥顆粒，於二零二六財年取得顯著銷售增長。

本集團將持續專注於旗艦店的策略管理及多渠道分銷，結合線上與線下運營，並推出更貼合中國內地消費者偏好的新產品類別。與主要電商平台的策略合作鞏固了本集團的市場地位，為未來擴展奠下基礎。

雖然中國內地市場短期內或受消費審慎情緒影響，但本集團將憑藉靈活的分類調整、嚴謹的成本管理及動態市場監察，持續擴展跨境電商網絡。適時的推廣與品牌活動亦繼續提升自有品牌價值，推動可持續的銷售增長。

把握傳統中醫藥市場機遇

年輕一代對傳統中醫藥的接受程度不斷提高，為市場注入新活力；同時，人口老化持續推動需求增長，尤其在慢性病管理及長者健康領域，中醫藥以其獨特優勢廣受認可。年長消費者對傳統中醫藥的高度信任，進一步支持市場擴展。

政策層面，香港政府透過加強中醫師培訓、擴大醫療服務投資及資助研究項目，為行業發展提供關鍵支持。同時，行業人才結構亦逐漸年輕化，越來越多新一代專業人士帶來創新思維與現代化觀念，推動傳統中醫藥配方的創新。濃縮中藥顆粒的普及正反映這一趨勢，既標誌著行業的進步，亦為本集團的傳統中醫藥業務帶來可觀機遇。

為把握此機遇，本集團正擴展產品組合，推出新型濃縮中藥顆粒及健康補充產品；同時致力於擴大品牌複方顆粒的註冊範圍，並藉由廣泛的中醫師網絡強化分銷。

此外，本集團即將推出升級版中醫電商平台，專為中醫師及診所度身設計，以提升服務效能、深化客戶互動，並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於中醫藥行業的領導地位。該平台旨在精簡核心營運流程，特別是處方訂購體系，以提升操作效率及使用體驗。透過整合線上與線下服務觸點，平台將促進更順暢的互動，強化客戶關係，並支撐本集團在競爭激烈的中醫市場中實現可持續增長。

展望

在二零二六財年上半年，儘管消費習慣轉變及跨境競爭加劇持續暴露出本地零售業結構性弱點，惟市場於旅遊及政策支持下出現溫和復甦。

展望未來，聖誕及農曆新年檔期有望帶來進一步增長，前提是中國內地旅客人流保持強勁。積極推動數碼化、直播銷售及跨境電商的零售商正取得競爭優勢；同時，本地製造產品需求上升，為香港品牌創造新機遇。大灣區交通聯通的加強亦可望刺激短途消費。

二零二五年，市場普遍預期零售業可錄得2%至4%的溫和增長，受惠於政府旅遊目標(4,500萬人次)及節慶推廣。然而，美國關稅政策、經濟放緩及跨境消費轉移等外部不確定因素，或限制增長空間。

儘管宏觀因素持續影響市場表現，本集團仍保持審慎樂觀。宏觀增長動力—包括健康意識提升、久坐生活方式普及及人口老化—將繼續支撐消費健康市場的需求增長。本集團的品牌中藥業務有望受惠於支持性政策及公眾對預防醫療的重視。

秉承既定策略重點，本集團將拓展電商版圖，把握香港及大灣區機遇，並優化產品組合以滿足不斷演變的消費需求。憑藉強大的品牌管理能力與嚴謹執行力，本集團有信心實現可持續增長，為持份者創造長期價值。

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412名僱員(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則為279名僱員)。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68.5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約為52.9百萬港元。

全體僱員已與本集團簽訂標準僱傭合約。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以下一項或多項項目：基本薪金、銷售獎勵、生產力掛鈎獎金及酌情表現花紅。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職位及職能為彼等設定績效指標，並按照本集團的策略目標及要求定期進行表現評核，檢討僱員的表現。管理及銷售相關員工的表現根據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衡量。評估薪金調整、花紅獎勵、晉升、員工發展計劃及培訓需要時考慮有關表現評核結果。為保持於勞動市場的競爭力，本集團提供不同的員工福利，包括年假、強制性公積金、集團醫療保險及集團人壽保險。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遭遇任何對業務造成重大影響的罷工事件或勞資糾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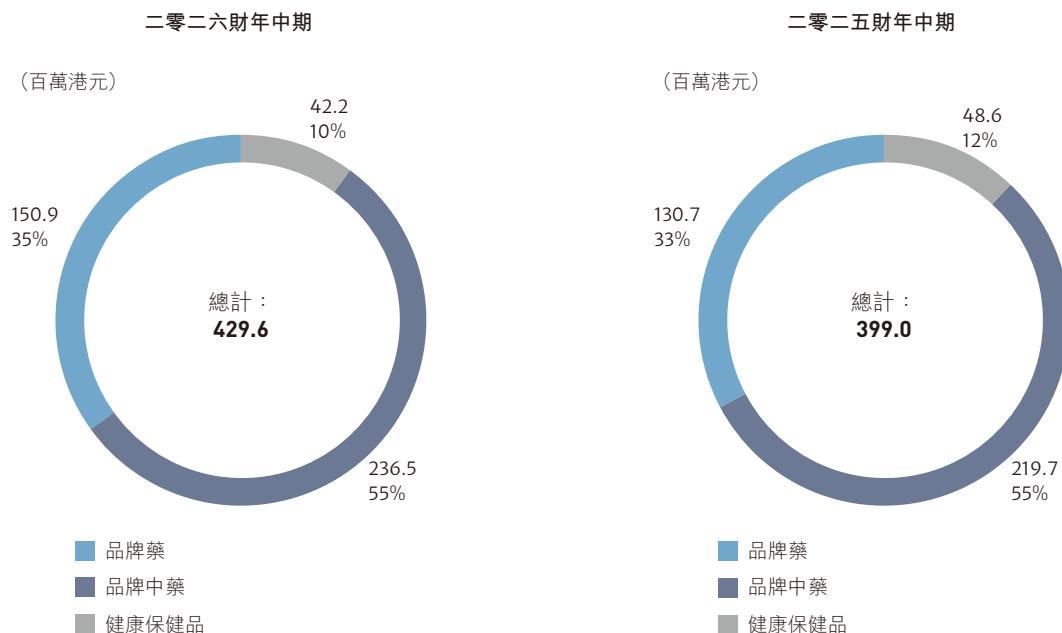
本公司亦已採納股份授予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股份授予計劃的目的為嘉許及獎勵若干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並激勵彼等，以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發展及長期增長而努力工作。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參與者，以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發展及長期增長而努力工作；以及為進一步發展本集團吸引適合人士。

僱員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因此，本集團已實施全面的招聘程序以甄選合適人選，並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待遇，以吸引及留聘人才。本集團亦重視僱員培訓及發展，並開展不同內部培訓課程，以提高僱員與工作相關的技能及知識。此外，本集團亦制訂培訓資助政策，以鼓勵僱員參加外界培訓課程，提升彼等的工作能力及個人發展。

財務回顧

收益

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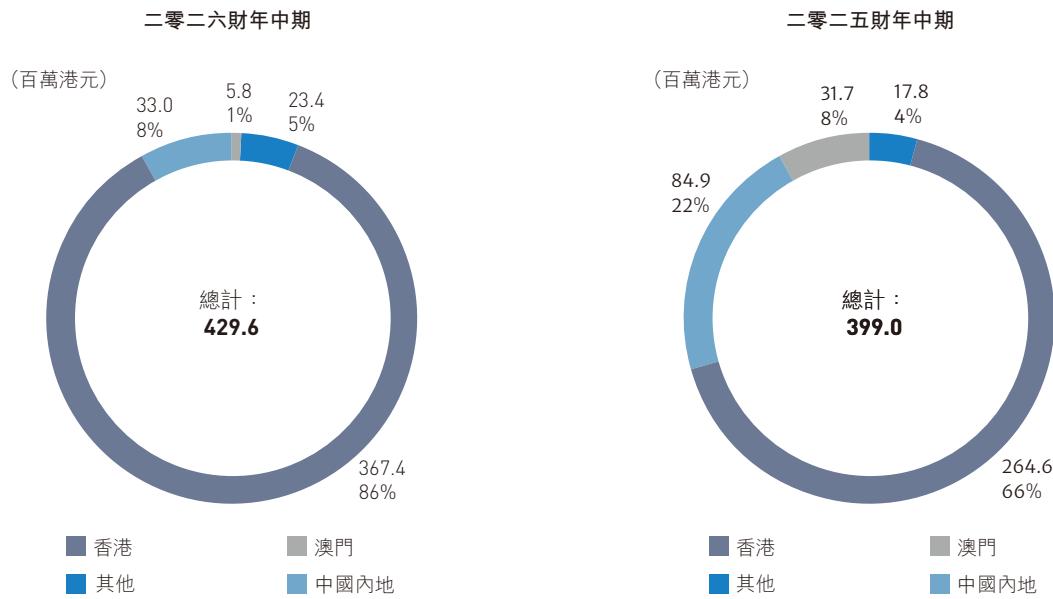
本集團總收益較二零二五財年中期增加30.6百萬港元或7.7%。此增長主要受品牌藥及品牌中藥分部的強勁表現所帶動。在穩固的市場需求及有效的營銷措施支持下，品牌藥分部收益錄得20.2百萬港元的增長，反映銷售增長勢頭穩定且促銷力度加強，而品牌中藥分部收益則增加16.8百萬港元。該等收益部分被健康保健品分部收益減少6.4百萬港元所抵銷，主要由於改進產品組合精簡化及消費者需求回軟所致。三個分部分別佔總收益的55%、35%及10%。

品牌藥分部由二零二五財年中期至二零二六財年中期實現15.5%的強勁增長，主要是由於在本集團持續的品牌營銷及銷售發展工作的支持下，何濟公品牌產品表現優異所致。

品牌中藥分部收益由二零二五財年中期至二零二六財年中期錄得7.6%的增長。此增長主要由報告期內保濟丸的強勁銷售及新收購業務的收益所帶動。保濟丸收益增長很大程度上反映本集團的品牌營銷及銷售策略行之有效，惟跨境電子商務平台的精選第三方產品因利潤貢獻率偏低而被精簡化／停售，導致該等產品收益減少抵銷部分增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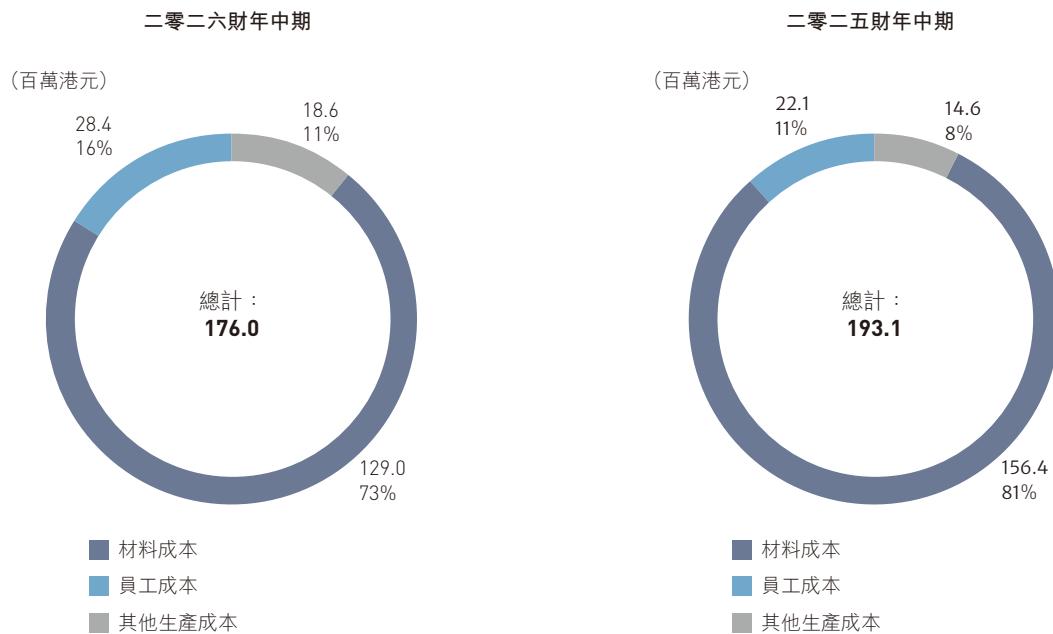
健康保健品分部於二零二六財年中期的收益較上一期間減少13.2%，原因為重組／減少銷售若干健康保健品。然而，安可待乳癌腫瘤基因表現檢測的穩定增長已抵銷部分減幅。

按地區劃分的收益



香港繼續為本集團主要收益來源，佔總收益86%，由於各分部的穩健表現，較二零二五財年中期增加102.8百萬港元。中國內地的收益減少51.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精簡化／停售於中國跨境電子商務平台上架的精選第三方產品所致。澳門方面，收益較二零二五財年中期減少25.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保濟丸在市場上的產品註冊變更所致。其他海外市場收益溫和增長5.6百萬港元，主要受保濟丸於該等市場銷售增加所帶動。

銷售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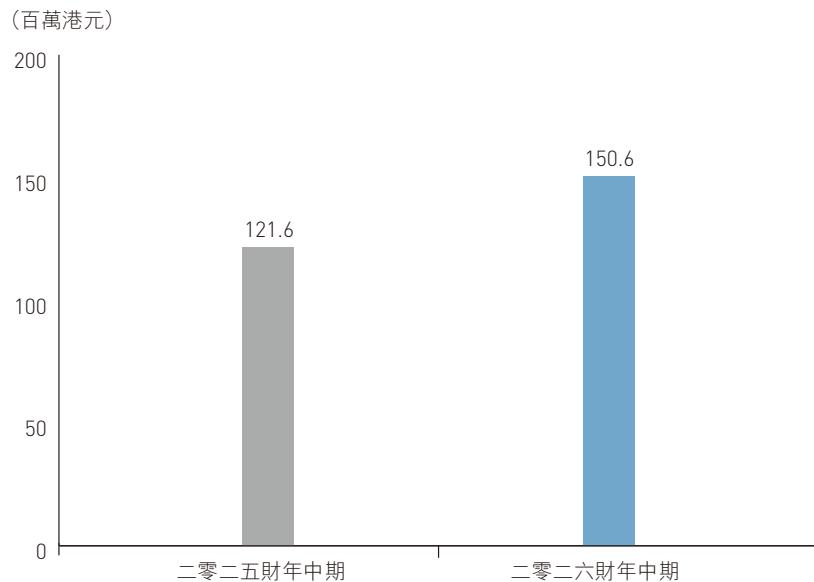


材料成本繼續為主要組成部份，佔二零二六財年中期銷售總成本約73%。材料成本由二零二五財年中期至二零二六財年中期減少27.4百萬港元或17.5%，主要由於減少採購用作向多個跨境電子商務平台銷售的精選第三方產品，與本集團現有產品相比，該等產品的利潤率相對較低。

銷售成本(續)

員工成本由二零二五財年中期至二零二六財年中期增加6.3百萬港元或28.5%，主要由於薪金上調及生產人員數量增加來提高自有品牌產品產量，滿足市場需求。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大幅增加29.0百萬港元或23.8%至150.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毛利增加所致，部分被報告期內推出保濟丸新包裝綜合營銷活動導致營銷及廣告開支增加所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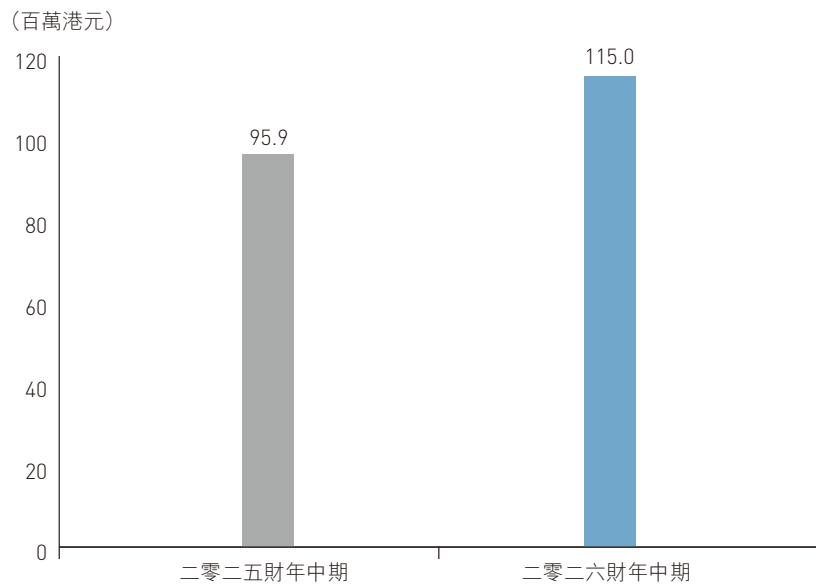
融資成本

於報告期內，由於新增銀行貸款主要用於為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資本開支及業務擴張提供資金，融資成本較二零二五財年中期有所增加。

所得稅

所得稅由二零二五財年中期至二零二六財年中期增加主要反映於報告期內產生的除稅前溢利增加。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二五財年中期至二零二六財年中期增加19.1百萬港元或20.0%，主要受經營溢利增加所推動，部分被報告期內所得稅增加所抵銷。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價值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增加，主要反映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30.7百萬港元及使用權資產11.9萬港元，當中主要通過併購品牌中藥分部的新業務，惟部分被報告期內折舊15.6百萬港元所抵銷。

無形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無形資產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增加，主要由於併購新業務206.1百萬港元，部分被報告期內攤銷9.6百萬港元所抵銷。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收購天喜堂藥廠有限公司(「天喜堂」)的預付款項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日完成天喜堂之收購後減少所致。收購天喜堂的詳情已於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15(A)以及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三日刊發的本公司公告中披露。

存貨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存貨水平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升10.0百萬港元，主要是為了滿足各渠道的增長需求。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92.4%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96.8%)，而餘額主要以歐元、美元、人民幣、日圓及新加坡元計值。

負債

銀行貸款

銀行貸款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49.8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的350.0百萬港元，歸因於為本集團資本開支及業務擴張而額外提取銀行貸款。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以港元計值。

流動資金、資本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一直貫徹保守的資金管理。穩健的資本結構及財政實力繼續為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及併購奠定堅實基礎。

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是撥付營運資金及併購。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以營運產生的現金及銀行貸款撥付其現金需求。

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作為銀行貸款抵押品的資產的賬面值為零(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淨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銀行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為13.8%(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財務風險分析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匯率及任何相關對沖並無重大波動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重大事項發生。

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四月三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Arrow King Inc.(「Arrow King」，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侯佳聲先生(「侯先生」)訂立買賣協議，據此，Arrow King同意收購而侯先生同意出售天喜堂已發行股份的90%，總代價為171,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Winner Win Limited(「Winner Win」，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Ever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Ever Development」)訂立買賣協議，據此，Winner Win同意收購而Ever Development同意出售健福堂中醫集團有限公司(「健福堂集團」)全部已發行股份，總代價為38,000,000港元(可予調整)。

除(i)完成收購天喜堂90%的已發行股本；(ii)完成收購健福堂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及(iii)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16所披露分別完成收購李衆勝堂(集團)有限公司及Quinwood Limited的額外28%及21%股權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進行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會並無授權任何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以下概述本公司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及本公司如何致力管理所涉及風險，該等風險及因素可能對其業務或經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除下列所示者外，可能尚有其他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為本公司並不知悉或目前可能不屬重大但未來可能會變得重大。

- 我們的成功歸因於我們成熟的產品品牌及高效管理品牌的能力。我們於品牌營銷、推廣及管理方面投入了大量資源，以增強其吸引力及認可度。然而，我們的營銷及推廣活動未必總能獲得成功。再者，倘任何產品因產品召回、產品缺陷、產品誤用、負面或失實報道、社交媒體貼文等而對品牌聲譽造成重大損害，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
- 我們的品牌醫療保健品通常在三個市場分部競爭，即品牌藥、品牌中藥及健康保健品市場，有關市場競爭激烈，發展迅速，新品牌及產品頻繁推出，消費者對質量及價值亦抱有高期望。我們面臨來自現有競爭對手及新進入者的激烈競爭，包括跨國公司，以及具有競爭市場定位或類似功效產品的本地製造商及分銷商，該等產品可作為我們產品的替代品。
- 我們的業務性質使我們面臨產品責任、人身傷害或過失致死索償的風險，該等風險屬開發、製造及銷售消費品的固有風險。缺陷產品製造商或銷售商可能須對任何受影響人士的損失或人身傷害承擔民事責任。在香港，缺陷產品製造商亦可能被追究刑事責任，並被吊銷營業執照。倘遭提起訴訟，則我們可能須就訴訟辯護產生大額花費或須承擔重大損害賠償責任，我們亦可能無法向供應商、第三方製造商或第三方品牌擁有人尋求全額賠償或由保險全額承擔我們的責任及花費。

本公司相信，風險管理對本集團營運的效率及效益至關重要。本公司的管理層協助董事會評估本集團業務中的重大風險，參與制定合適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並確保於日常營運管理中落實該等措施。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主要從事品牌醫療保健品及品牌中藥的製造、銷售及分銷，其對環境並無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營運所產生的主要環境影響與水電及紙張消耗有關。本集團深知環境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並已實行多項措施以鼓勵環保及節能。

於報告期內，概無任何有關適用環境法律及法規的重大監管不合規情況。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摘要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董事會相信，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不可或缺，其為本集團提供框架，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加強其透明度及企業責任。

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业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包括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的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其中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陸庭龍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陳錦釗先生及劉述理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完整性、準確性及公平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及充足，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以及本公司內部審核及合規職能的表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審閱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其無保留意見審閱報告載於第22頁。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亦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股份9.75港仙，總金額約為80.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50港仙，總金額約為45.2百萬港元)。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三)派付予於記錄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關本集團中期股息的詳情載於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9。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本公司股東收取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三)。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47條及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可供借出的股份 好倉／ 淡倉／
岑先生 ⁽¹⁾	實益擁有人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信託授予人 信託受益人	591,523,346	71.96%	好倉
嚴振亮先生	實益擁有人	13,496,390	1.64%	好倉
楊國晉先生	實益擁有人	379,500	0.05%	好倉
陳錦釗先生	實益擁有人	37,950	0.01%	好倉

附註：

- (1) 岑先生為68,226,550股股份的登記及實益擁有人。Queenshill為岑先生全資擁有公司，亦持有196,851,318股股份。Lincoln's Hill(Trust Co的同系附屬公司)就The Kingshill Trust的信託資產管理持有322,834,578股股份。此外，The Queenshill Trust(為岑先生(作為信託授予人)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的受託人透過The Queenshill Trust之下的全資公司持有3,610,900股股份。

Lincoln's Hill由The Kingshill Trust之下的Trust Co全資擁有，而The Kingshill Trust為岑先生(作為信託授予人)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Trust Co則由UBS Trustees (B.V.I.) Limited(The Kingshill Trust的受託人)通過其代名人UBS Nominees Limited全資擁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被視為於Lincoln's Hill、Queenshill及The Queenshill Trust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續)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就任何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47條及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或法團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登記於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好倉／ 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Lincoln's Hill ⁽¹⁾	實益擁有人	322,834,578	39.27%	好倉
Trust Co ⁽¹⁾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322,834,578	39.27%	好倉
USB Trustees (B.V.I.) Limited ⁽¹⁾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受託人	322,834,578	39.27%	好倉
Queenshill ⁽³⁾	實益擁有人	196,851,318	23.95%	好倉
岑先生 ⁽¹⁾⁽²⁾⁽³⁾⁽⁴⁾	實益擁有人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信託授受人 信託受益人	591,523,346	71.96%	好倉

附註：

(1) Lincoln's Hill持有322,834,578股股份。

Lincoln's Hill由The Kingshill Trust之下的Trust Co全資擁有，而The Kingshill Trust為岑先生(作為信託授受人)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Trust Co則由UBS Trustees (B.V.I.) Limited(The Kingshill Trust的受託人)通過其代理人UBS Nominees Limited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rust Co、UBS Trustees (B.V.I.) Limited及岑先生均被視為於Lincoln's Hill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岑先生為68,226,550股股份的登記及實益擁有人。

(3) 岑先生為Queenshill的唯一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被視為於Queenshill持有的196,851,31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The Queenshill Trust(為岑先生(作為信託授受人)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的受託人透過The Queenshill Trust之下的全資公司持有3,610,9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作為The Queenshill Trust的信託授受人及全權受益人，被視為於The Queenshill Trust之下的全資公司持有的3,610,9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股權掛鈎協議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六日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採納，以嘉許及獎勵參與者對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的貢獻。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獲聯交所授出上市批准後生效。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起有效期限為十年。

購股權計劃旨在提供激勵措施，以挽留參與者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發展及長期增長而努力工作；並吸引合適的人才，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發展。

合資格參與者應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時的任何董事及僱員（「**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應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或董事會可能釐定的任何貨幣形式的其他面值款項）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代價。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應於要約日期起二十八天內獲接納。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間由董事會或有關委員會釐定，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十年。

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行使價應為董事會釐定的價格，且應至少為以下各項中的較高者：(a)股份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b)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於要約日期的面值（如適用）。

倘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十二個月期間內就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涉及授出有關股份的獎勵或購股權的本公司其他計劃（「**其他計劃**」）向有關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條款已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則有關授出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有關購股權建議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及倘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會導致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十二個月期間內就根據購股權計劃或其他計劃向有關人士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已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計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除下列情況外，任何特定購股權的歸屬期不得少於十二個月：(a)向新加入者授予「補償性」購股權，以取代其於離開前僱主時放棄的股份獎勵或購股權；(b)因行政及合規原因而於一年內分批作出的授予；或(c)授出附帶混合或加速歸屬期安排的購股權，例如購股權可於十二個月內平均歸屬。

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失效或授出、行使或註銷。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83,381,000股，佔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約10.14%。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股份數目為83,381,000股，佔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六日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

股權掛鈎協議(續)

股份授予計劃

本公司股份授予計劃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採納並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一日修訂。股份授予計劃旨在嘉許及獎勵若干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並激勵彼等，以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發展及長期增長而努力工作，以及吸引適合人士以進一步發展本集團。

股份授予計劃的合資格人士包括屬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權的任何實體的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董事、高級職員、諮詢顧問或顧問的任何個別人士，而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其現時或未來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有關人士會由董事會選定以達成股份授予計劃的目的。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獎勵委員會已就股份授予計劃成立，並獲董事會授出權力及權限管理股份授予計劃。一名獨立第三方獲委任為股份授予計劃的受託人(「受託人」)。

除另行終止或更改外，股份授予計劃應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根據股份授予計劃，受託人將以本集團的出資自市場購買現有股份，而該等股份將為經選定計劃參與者以信託方式持有，直至該等獎勵股份歸屬予相關經選定參與者。受託人於任何時間不得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持有超逾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此外，除非獲董事會批准，否則在授出有關獎勵股份將導致相關經選定參與者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已歸屬或將予歸屬的股份總數超逾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或其他方式向該名人士授出任何獎勵股份不得使其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已歸屬或將予歸屬的股份總數超逾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1%)的情況下，獎勵委員會不得向任何經選定參與者授出任何獎勵股份。股份授予計劃並無指定最短歸屬期。獎勵委員會可酌情決定將歸屬的股份授予的歸屬準則及條件或期限。選定參與者毋須就接納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授出的股份授予作出付款。股份授予計劃的規則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一日，股份授予計劃已作出修訂，該計劃將僅以現有股份撥付。

於報告期內，受託人通過公開市場購買就股份授予計劃購買500,000股現有股份。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受託人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持有4,700,000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約0.57%(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向合資格承授人授出2,800,000股及1,000,000股獎勵股份，上述2,800,000股及1,000,000股獎勵股份經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九日無償歸屬予各合資格承授人。

於報告期內，股份授予計劃項下股份授予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獎勵股份數目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每股股份的收市價港元	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 ⁽¹⁾ 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於報告期內授出	於報告期內歸屬 ⁽²⁾	於報告期內失效／註銷	未歸屬獎勵股份的結餘		
		未歸屬獎勵股份的結餘	授出				未歸屬獎勵股份的結餘		
董事									
岑先生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	-	2,800,000	(2,800,000)	-	-	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2.74	2.77
嚴振亮先生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	-	500,000	(500,000)	-	-	二零二五年九月九日	2.95	3.02
其他合資格僱員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	-	500,000	(500,000)	-	-	二零二五年九月九日	2.95	3.02
		-	3,800,000	(3,800,000)	-	-			

附註：

- (1) 所授出的股份獎勵的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已公佈股份收市價釐定。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採納會計準則，有關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24/2025年報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 (2) 於報告期內，3,800,000股獎勵股份經已歸屬，緊接歸屬日期前歸屬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3.06港元。
- (3) 於報告期內，授出獎勵並無附帶表現目標。

股權掛鈎協議(續)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購股權計劃及股份授予計劃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獲取利益。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最新刊發的年度報告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有關董事的資料變動及最新資訊載列如下：

- (1) 執行董事嚴振亮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八日起生效。
- (2) 執行董事鄭香郡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 (3) 非執行董事楊國晉先生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 (4) 徐宏喜博士(「**徐博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月二日起生效。彼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已確認彼瞭解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徐博士獲委任為蘇州旺山旺水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3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起生效。蘇州旺山旺水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起在主板上市。

- (5) 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庭龍先生獲委任為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3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 (6)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述理先生自二零二五年七月起一直擔任IEXIA Limited之行政總裁。他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起辭去Maersk E-Commerce (HK) Limited 董事總經理及電子夥伴主管之職務。
- (7) 黃一偉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八日辭去執行董事職務，及不再擔任本公司授權代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

致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健倍苗苗(保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第23至40頁所載健倍苗苗(保健)有限公司(「**貴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該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報告表達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議的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採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七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4	429,644	398,953
銷售成本		(176,043)	(193,065)
毛利		253,601	205,888
其他收入淨額	5	8,531	9,582
銷售及分銷開支		(69,370)	(56,966)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42,200)	(36,941)
經營溢利		150,562	121,563
融資成本	6(A)	(4,039)	(2,936)
應佔合資公司溢利／(虧損)		410	(245)
除稅前溢利	6	146,933	118,382
所得稅	7	(26,274)	(19,106)
期內溢利		120,659	99,27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扣除零稅項：			
重估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4,872)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扣除零稅項：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303	62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303	(4,24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20,962	95,027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15,011	95,881
非控股權益		5,648	3,395
期內溢利總額		120,659	99,276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15,314	91,632
非控股權益		5,648	3,39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20,962	95,027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14.12	11.63
		港仙	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69,257	142,209
無形資產		1,013,702	817,149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3,605	3,2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39,428	127,998
遞延稅項資產		3,893	2,195
		1,229,885	1,092,766
流動資產			
存貨		92,197	82,24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55,544	163,970
即期可收回稅項		55	2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194,197	205,847
		541,993	452,35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	13	110,100	98,870
銀行貸款		20,000	149,800
租賃負債		15,538	13,118
即期應付稅項		40,800	19,223
		186,438	281,011
流動資產淨值		355,555	171,34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585,440	1,264,107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330,000	-
租賃負債		8,820	8,829
遞延稅項負債		114,840	91,320
		453,660	100,149
資產淨值		1,131,780	1,163,95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A)	8,173	8,140
儲備		1,062,885	1,073,87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071,058	1,082,019
非控股權益		60,722	81,939
權益總額		1,131,780	1,163,958

第27至40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就股份		公平值儲備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持有的股份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不可重撥)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8,312	634,278	(3,197)	(1,238)	(487)	(26,761)	359,769	970,676	51,268	1,021,944
期內溢利	-	-	-	-	-	-	95,881	95,881	3,395	99,276
其他全面收益	-	-	-	-	623	(4,872)	-	(4,249)	-	(4,24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623	(4,872)	95,881	91,632	3,395	95,027
就上一年度宣派及派付股息	-	-	-	-	-	-	(33,486)	(33,486)	-	(33,486)
僱員股份授予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	-	-	5,616	-	-	-	5,616	-	5,616
就股份授予計劃收購的股份(附註14(B))	(105)	-	(10,447)	-	-	-	-	(10,552)	-	(10,552)
就股份授予計劃歸屬的股份(附註14(B))	54	-	5,795	(5,616)	-	-	(233)	-	-	-
購買自身的普通股	(121)	(11,731)	-	-	-	-	-	(11,852)	-	(11,852)
	(172)	(11,731)	(4,652)	-	623	(4,872)	62,162	41,358	3,395	44,753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8,140	622,547	(7,849)	(1,238)	136	(31,633)	421,931	1,012,034	54,663	1,066,697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8,140	622,547	(7,849)	18,388	(358)	-	441,151	1,082,019	81,939	1,163,958
期內溢利	-	-	-	-	-	-	115,011	115,011	5,648	120,65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303	-	-	303	-	30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303	-	115,011	115,314	5,648	120,962
就上一年度宣派及派付股息	-	-	-	-	-	-	(93,874)	(93,874)	-	(93,874)
僱員股份授予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	-	-	11,196	-	-	-	11,196	-	11,196
就股份授予計劃收購的股份(附註14(B))	(5)	-	(782)	-	-	-	-	(787)	-	(787)
就股份授予計劃歸屬的股份(附註14(B))	38	-	3,796	(11,196)	-	-	7,362	-	-	-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42,810)	-	-	-	(42,810)	(41,206)	(84,016)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14,341	14,341
	33	-	3,014	(42,810)	303	-	28,499	(10,961)	(21,217)	(32,178)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8,173	622,547	(4,835)	(24,422)	(55)	-	469,650	1,071,058	60,722	1,131,78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產生的現金		100,189	134,598
已付所得稅		(8,238)	(4,355)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91,951	130,243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		(15,361)	(6,389)
收購附屬公司現金流出淨額		(96,819)	-
其他金融資產的付款		-	(369)
投資一間合資公司的付款		-	(20)
出售一間合資公司股權所得款項		-	1,668
已收利息		434	443
出售一間合資公司所得款項		4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1,742)	(4,667)
融資活動			
已付租賃租金的本金部分		(9,699)	(7,372)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544)	(479)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513,170	80,000
償還銀行貸款		(312,970)	(125,000)
已付其他借貸成本		(3,495)	(2,457)
就股份授予計劃持有股份的付款	14(B)	(787)	(10,552)
就購買自身股份的付款		-	(11,852)
已付股息		(93,874)	(33,486)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付款		(84,016)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7,785	(111,1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2,006)	14,378
於四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5,847	140,806
匯率變動影響		356	501
於九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194,197	155,685

第27至40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品牌藥、分銷健康保健品以及提供中醫診症服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五日在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報告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七日獲授權刊發。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與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有關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本年度迄今為止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金額。實際業績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解釋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各項事件及交易的闡釋，該等事件及交易對瞭解自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以來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具有重大意義。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無涵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22頁。

載入中期財務報告作為比較資料的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會計期間於本中期報告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外匯匯率變動影響－缺乏可兌換性。由於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外幣不可兌換成其他貨幣的外幣交易，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中期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品牌藥、分銷健康保健品以及提供中醫服務。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有收益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確認。

收益指向客戶提供貨品的銷售價值及所提供的服務價值減去退貨及銷售回扣，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部門管理其業務，而部門則按業務類別組建。本集團按與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一致的方式呈列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並無合計經營分部以構成以下可報告分部。

- 品牌藥：該分部開發、製造及分銷具有化合物作活性成分的品牌藥品。現時有關此方面的業務主要在香港進行。
- 品牌中藥：該分部開發、製造及分銷完全由中醫藥條例規定的任何中藥材或中國人習慣或廣泛使用的任何草藥、動物或礦物來源材料組成的註冊中藥。該分部亦包括提供中醫診症服務。現時有關此方面的業務主要在香港進行。
- 健康保健品：該分部分銷及出售針對消費者整體健康及保健的補充品、醫療耗材及其他非藥物產品。現時有關此方面的業務主要在香港進行。

收益及開支分配至可報告分部，當中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以及該等分部產生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另行產生的開支。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的計量為毛利。

本集團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因此，並無呈列可報告資產及負債。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產生分部間銷售。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期內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言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品牌藥		品牌中藥		健康保健品		總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可報告分部收益								
-出售貨品	150,908	130,658	225,878	219,701	42,178	48,594	418,964	398,953
-提供服務	-	-	10,680	-	-	-	10,680	-
	150,908	130,658	236,558	219,701	42,178	48,594	429,644	398,953
可報告分部毛利	121,141	97,463	121,769	93,830	10,691	14,595	253,601	205,888

(ii) 可報告分部收益與損益的對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可報告分部收益及綜合收益	429,644	398,953
溢利		
可報告分部毛利	253,601	205,888
其他收入淨額	8,531	9,582
銷售及分銷開支	(69,370)	(56,966)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42,200)	(36,941)
融資成本	(4,039)	(2,936)
應佔合資公司溢利／(虧損)	410	(245)
綜合除稅前溢利	146,933	118,382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34)	(443)
融資成本	4,039	2,936
折舊及攤銷	25,171	23,955
應佔合資公司(溢利)／虧損	(410)	245
出售一間合資公司股權虧損／(收益)	16	(1,016)
經調整EBITDA*	175,315	144,059

* 指「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經調整盈利」，其中「利息」視為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融資成本。為達致經調整EBITDA，本集團的盈利就出售一間合資公司股權虧損／(收益)及應佔合資公司(溢利)／虧損作出進一步調整。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所在地區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根據本集團或承銷商將貨品分銷予分銷商或最終客戶的所在地而定。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香港(營運地)	367,443	264,631
中國內地	32,967	84,848
澳門	5,757	31,691
新加坡	12,923	7,721
其他	10,554	10,062
	429,644	398,953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以及於合資公司的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區資料。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基於資產的實際所在地(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項而言)、獲分配該等資產的業務的所在地(就無形資產、分銷權的非即期預付款項及其他非即期預付款項而言)，以及業務所在地(就於合資公司的權益而言)而釐定。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指定非流動資產		
香港(營運地)	1,225,341	1,089,871
中國內地	651	700
	1,225,992	1,090,571

(iv)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客戶群包括一名(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名)品牌藥、品牌中藥及健康保健品分部的客戶，與其進行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向該客戶銷售品牌藥、品牌中藥及健康保健品的所得收益約為178,45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7,051,000港元)。

5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外匯收益淨額	4,323	5,268
佣金收入	1,737	1,116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34	443
政府補助(附註)	34	830
出售一間合資公司股權(虧損)/收益	(16)	1,016
其他	2,019	909
	8,531	9,582

附註： 該款項包括當地政府對香港的產品開發的支持。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A)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3,495	2,457
應付以下各方租賃負債利息		
－第三方	326	215
－關聯方	218	264
	4,039	2,936

(B) 其他項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折舊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5,990	6,538
－使用權資產	9,586	7,251
	15,576	13,789
無形資產的攤銷	9,595	10,166
撥回存貨撇減	(1,798)	(3,463)

7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29,762	21,105
遞延稅項	(3,488)	(1,999)
	26,274	19,106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撥備採用16.5%(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境外附屬公司的稅項亦按相關司法權區預期適用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115,01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5,881,000港元)，以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期初已發行普通股	814,000	831,248
就股份授予計劃所持普通股的影響	591	(3,167)
購回普通股的影響	-	(3,724)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814,591	824,357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兩個期間均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

9. 股息

(A) 屬於相關報告期的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相關報告期後宣派中期股息每股9.75港仙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5.50港仙)	80,145	45,210

中期股息於相關報告期末尚未確認為負債。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相關報告期內獲批准及已派付的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有關上一財政年度並於下一報告期獲批准及已派付的末期股息每股11.50港仙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4.05港仙)	94,530	33,486
減：股份授予計劃持有普通股的股息	(656)	(105)
	93,874	33,381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倉庫、辦公樓、生產建設用房及診所訂立多份租賃協議，並因此確認添置使用權資產2,47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684,000港元)。此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所有權資產9,420,000港元。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第三方	206,354	133,788
－關聯方	282	345
	206,636	134,133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	4,471	931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44,356	28,710
	81	196
	255,544	163,970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78,139	55,663
一至六個月	123,898	72,724
超過六個月	4,599	5,746
	206,636	134,133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按到期日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188,386	107,986
逾期少於一個月	9,305	10,748
逾期一至三個月	3,339	9,778
逾期三個月以上	5,606	5,621
	206,636	134,133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94,197	205,847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第三方	24,723	21,333
應付薪金及花紅	10,604	7,50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6,464	64,783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1,907	624
應付一間合資公司款項	2,000	2,000
合約負債	4,402	2,626
	110,100	98,870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12,858	12,321
一至六個月	11,532	8,384
超過六個月	333	628
	24,723	21,333

14 資本及儲備

(A)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股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0	50,000
已發行：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就股份授予計劃收購的普通股(附註14(B))	814,000	8,140
就股份授予計劃歸屬的普通股(附註14(B))	(500)	(5)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3,800	38
	817,300	8,173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上按每股一票投票。就本公司的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B)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股份授予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採納股份授予計劃，並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一日作出修訂。根據股份授予計劃，董事獲授權酌情釐定獲授本公司股份的個別人士，包括本集團任何公司的董事及僱員。股份授予計劃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起10年期內有效及生效。

本公司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授出的股份將由受託人購買及持有。受託人可於任何財政年度購買的最高數目將由董事會釐定，惟有關購買不會導致受託人於任何時間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

此外，除非獲董事會批准，否則倘授出有關獎勵股份會導致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任何個別人士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如屬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1%)，則不得向該個別人士授出獎勵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份授予計劃受託人已透過公開市場購買以總成本約787,000港元購入500,000股現有股份。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份授予計劃受託人已透過公開市場購買以總成本約10,552,000港元購入10,500,000股現有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向合資格承授人授出合共3,800,000股股份，其中，上述2,800,000股及1,000,000獎勵股份已分別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九日無償歸屬予上述合資格承授人。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日向一名合資格承授人授出合共5,400,000股股份，上述5,400,000股獎勵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四日無償歸屬予上述合資格承授人。

15 收購附屬公司

(A) 收購天喜堂藥廠有限公司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Arrow King Inc.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Arrow King Inc.同意收購及該獨立第三方同意出售天喜堂藥廠有限公司(「天喜堂」)90%的股權，代價為171,000,000港元，而該交易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日完成。天喜堂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品牌中藥。

天喜堂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205
無形資產	129,1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76
存貨	6,4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0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190)
遞延稅項負債	(23,349)
非控股權益	142,664
	(14,341)
	128,323
商譽	42,677
總代價，以現金支付	171,000
減：所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76)
減：於上一期間支付的分期付款	(102,600)
現金流出淨額	62,924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非控股權益乃參考於收購日期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相應比例計量。

收購天喜堂所產生的商譽指將該等附屬公司整合至本集團現有業務及未來市場發展的預期協同效應所帶來的裨益。概無所確認的商譽預期可就稅務目的扣減。

天喜堂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日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期間為本集團貢獻收益12,800,000港元及溢利5,335,000港元。倘收購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發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收益及溢利產生重大影響。

收購相關費用

本集團產生與外部法律費用及盡職審查費用有關的收購相關費用356,000港元。該等費用已計入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15 收購附屬公司(續)

(A) 收購天喜堂藥廠有限公司(續)

公平值計量

用於計量所收購重大資產的公平值的估值技術如下：

所收購資產	估值技術
物業、廠房及設備	市場比較技術及成本技術：該估值模型考慮類似項目的市場報價(如有)，以及折舊重置成本(如適用)。折舊重置成本反映就物理損耗以及功能及經濟過時的調整。
無形資產	超額收益法：此方法於扣除歸屬於投入性資產的現金流量部分後將無形資產的價值確定為歸屬於標的無形資產的現金流量現值。

(B) 收購健福堂中醫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Winner Win Limited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Winner Win Limited同意收購而該獨立第三方同意出售健福堂中醫集團有限公司(「**健福堂集團**」)100%股權，代價為38,000,000港元，而該交易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完成。健福堂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中醫診症服務及銷售健康保健品。

健福堂集團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9,760
無形資產	11,8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05
存貨	49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15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198)
遞延稅項負債	(9,631)
租賃負債	(1,960)
	15,589
商譽	22,411
總代價，以現金支付	38,000
減：所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05)
現金流出淨額	33,895

收購健福堂集團所產生的商譽指將該等附屬公司整合至本集團現有業務及未來市場發展的預期協同效應所帶來的裨益。概無所確認的商譽預期可就稅務目的扣減。

健福堂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期間為本集團貢獻收益11,151,000港元及溢利708,000港元。倘收購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發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及溢利將分別增加10,740,000港元及減少378,000港元。

15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收購健福堂中醫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續)

收購相關費用

本集團產生與外部法律費用及盡職審查費用有關的收購相關費用39,000港元。該等費用已計入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公平值計量

用於計量所收購重大資產的公平值的估值技術如下。

所收購資產	估值技術
無形資產	權利金節省法：權利金節省法考慮因擁有技術訣竅或商標而預期可避免的折現估計專利權付款。

16 收購非控股權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總代價84,016,000港元分別收購李衆勝堂(集團)有限公司(「李衆勝堂」)及Quinwood Limited(「Quinwood」)的額外28%及21%股權。完成交易後，本集團於李衆勝堂及Quinwood的權益分別由43.9%上升至71.9%及由71.0%上升至92.0%。因此，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41,206,000港元及資本儲備減少42,810,000港元。

17 資本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並無於中期／年度財務報告計提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授權及訂約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68,400
－購買無形資產	13,328	13,32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23	10,788
	26,051	92,516

18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中期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訂立下列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薪資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彼等亦為本公司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777	2,333
離職後福利	27	18
股本報酬福利	9,686	5,616
	12,490	7,967

(B) 與關聯方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支付關聯方物流服務費用	3,130	2,431
向一名關聯方作出的銷售(製造服務協議)	1,137	2,455
自關聯方購置(製造服務協議)	44	30
支付一名關聯方海外銷售行政服務費用	299	238

詞彙

「聯繫人、主要行政人員、關連人士、主要股東」	指	各自具有上市規則所述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獎勵委員會」	指	本公司獎勵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濃縮中藥顆粒」	指	濃縮中藥顆粒，利用現代萃取及濃縮技術加工成顆粒狀的傳統中草藥製劑，以便調配及服用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健倍苗苗(保健)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七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岑先生、Queenshill及Lincoln's Hill，各為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二零二五財年」	指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財年中期」	指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財年」	指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財年中期」或「報告期」	指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GMP」	指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監管藥品生產的詳細實務指引，旨在減少生產錯誤及可能發生的污染以保障消費者
「大灣區」	指	「粵港澳大灣區」，指連接香港及澳門兩個特別行政區以及廣東省九個城市(分別為廣州、深圳、珠海、佛山、中山、東莞、惠州、江門及肇慶)的區域，根據中國政府的計劃形成綜合經濟商務樞紐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所深知，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健倍苗苗」、「本集團」、 「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就我們成為旗下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視情況而定)所營運的業務
「Lincoln's Hill」	指	Lincoln's Hill Development Limited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岑先生」	指	岑廣業先生，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之一
「非處方」	指	用於形容可直接向消費者出售而毋須醫護專業人員處方的藥物，而處方藥則僅可向持有有效處方的消費者出售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的招股章程
「Queenshill」	指	Queenshill Development Limited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授予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採納並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一日修訂的股份授予計劃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he Kingshill Trust」	指	由岑先生(作為授予人)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The Queenshill Trust」	指	由岑先生(作為授予人)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述涵義
「Trust Co」	指	Kingshill Development Group Inc，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UBS Trustees (B.V.I.) Limited(The Kingshill Trust的受託人)的代名人UBS Nominees Limited全資擁有，持有Lincoln's Hil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